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Fountain Set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0)

盈利預警 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1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的盈利警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最新資料進行的評估及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的初步審核，在考慮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淨利潤，與該期間比較將未能達到盈虧平衡。本集團預計該期間未經審計師審閱的除所得稅支出前虧損約為HK\$ 921萬。

該期間未能達到盈虧平衡主要由於新型冠狀病毒於世界各地爆發(「疫情」)，本公司生產業務亦受早段疫情國內封城所影響而在年後未能如期復工，導致內銷停滯。另外，早段疫情面對歐美市場催促交貨之壓力，集團採取果斷措施增加生產人手，以維持年後的生產能力，同時，接載各省受交通影響而未能回廠房工作的健康員工上班。直至3月，疫情逆轉，內銷及日本市場回暖之際，歐美市場受疫情衝擊，公司又面臨歐美市場和英國市道低迷，導致本公司生產業務和生產力有所下降。儘管多國就COVID-19採取的限制措施已逐步解除，但目前要全面恢復正常運作水平未必可行。

本公告所載資料有待本集團該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作最終總結，及本公司審計師的審計工作完成後方能確定。因此，本集團於該期間之實際中期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的數據有所不同。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參閱本公司就該期間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所披露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趙耀

香港，2020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4名執行董事，即趙耀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劉賢福先生、陶永銘先生及邱恒達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即嚴震銘博士(非執行副主席)及孫福紀先生；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國棟先生、應偉先生及林偉成先生。